

## 臺中市西區區公所人文課役政業務

壹、工作項目：服兵役役男家屬生活扶助申請作業

貳、應備文件

1. 全戶戶籍資料(由公所代查)
- 以下 2 至 6 項視個案狀況檢附
2. 全戶財產、所得資料及相關證明文件
3. 重大傷病證明(中央健保局核定函)、診斷證明書
4. 身心障礙手冊正本
5. 婦女懷孕之診斷證明書
6. 在學證明書或學生證正本
7. 申請人身分證正本、印章
8. 其他相關證明文件

參、作業說明

1. 依據《[服兵役役男家屬生活扶助實施辦法](#)》之規定。
  2. 役男受徵召服役期間，役男家屬不能維持生活者。
  3. 於接獲徵集令入營前或服役期間，可向役男戶籍地公所提出申請。
  4. 公所受理初審，填註家庭狀況調查審查表查核結果後，送市政府准駁。
  5. 市政府核定列級扶助口數，公所函復申請人。
  6. 核定期程約二週。
  7. 役男(82年次以前)徵集服役達一個月以上者，按其役期長短發給一次安家費及春節、端午、中秋等三節生活扶助金；役男(83年次以後)徵集入營接受常備兵役軍事訓練達二個月者，依核列等級，發給一次安家費。
- ◎聯絡電話 04-22245200 轉 307 張先生。